

援助的协调，包括就如何支持本区域实施区域社会发展议程举行多方捐助者磋商会议；

(d) 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国家多部门的、综合的社会发展规划和方案编制，旨在：

(i) 尽可能减少发展趋势和方案的消极社会影响；

(ii) 通过专家组会议、研究考察、研讨会、信息传播和区域咨询服务，澄清国家优先目标，改进规划，信息和评估，为扶贫、创造就业和社会融合加强宏观经济和部门政策及方案；

(e) 于 1999 年举行一次区域高级官员会议，审查区域社会发展议程实施情况，为定于 2000 年举行的联合国特别大会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全球审查作准备；

(f) 于 2001 年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经社会提出报告。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4 月 22 日

54/3. 《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加强区域合作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³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忆及《亚洲及太平洋促进工业结构改革汉城行动计划》(1992 年)、《加强区域合作促进亚洲及太平洋技术带动工业化德黑兰宣言》(1993 年)、《与投资有关的技术转让方面的区域经济合作行动方案》(1994 年)、《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走向二十一世纪的区域经济合作德里宣言》(1994 年)、《关税和贸易总协定》成员国通过的《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最后文件》(1994 年)、联大 1995 年 12 月 22 日第 50/203 号决议“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后续行动和全面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联大 1996 年 12 月 16 日第 51/170 号决议“工业发展合作”、和第十九届特别联大通过的“进一步落实《21 世纪议程》的方案”(1997 年)，

满意地注意到 1998 年 2 月在曼谷成功地举行了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会议通过了《为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加强区域合作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

确信工业和技术发展是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和社会全面进步的主要决定因素，

认识到为促进和保持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的活力需要有立足于市场的工业政策和方案以及足够的财力、人力和技术资源，

还认识到为在迅速全球化的世界经济中应付新出现的挑战并抓住机遇，需要加强区域合作，

1. 赞同 1998 年 2 月 19-24 日在曼谷举行的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建议，包括《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加强区域合作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并要求尽早付诸实施；

2. 敦促所有成员、准成员、私营部门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民间团体积极参与落实会议的建议；

3. 进一步敦促联合国所有机关和有关机构、多边金融机构、捐助国和捐助机构捐献技术资源和资金，推动落实会议的建议，包括《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

4. 要求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机构间小组委员会成员作为小组委员会讨论所确定的、属于其职权范围内的各领域的协调者，在执行《区域行动计划》的过程中发挥有效作用；

5. 要求执行秘书：

(a) 为落实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建议，包括《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调动人力、财力和技术资源；

(b) 进行一项综合性研究，研究目前的经济危机对本区域各国的工业和技术发展进程所产生的影响，并组织一次会议讨论这些问题及研究成果；

(c) 确保有效协调联合国所有有关机关和专门机构、以及私营部门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民间团体的活动，以推动并监测《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的执行；

(d) 在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2000 年的会议议程中列入一项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建议、及《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落实进展情况中期审查和评估项目，并向经社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汇报审查情况。

³ 见前文第 148 段。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4 月 22 日

54/4. 动员人力和财政资源为实现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口与发展目标进一步采取行动⁴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 1992 年在印度尼西亚巴厘举行的第四次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会议通过的《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和 1994 年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所载的原则和建议，

注意到全世界约 60%的人口以及 65%以上最贫困的人民生活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本区域未来在加强人口政策和方案方面采取的任何行动都将对全球人口趋势，持续的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的福利产生巨大的影响，

注意到本区域许多国家在落实《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关于资金流动量的数据表明它们一直在履行财政承诺中它们应承担的部份，

关切地注意到国际社会在为落实《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应提供的资源摊额上存在着很大的缺口，

回顾亚太经社会 1967 年 4 月 17 日关于每隔十年举行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会议的第 74(XXIII)号决议，

期待着定于 1999 年举行的特别联大将为审评《开罗行动纲领》的执行进展情况提供指导，

1. 批准“审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及《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执行情况并提出进一步行动建议高级会议”的报告及其主要未来行动建议；

2. 敦促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各国继续尽一切可能为提供全面的卫生保健、生育卫生(包括计划生育服务)和其它社会发展方案动员充足的国内资源(尽管许多国家目前面临着财政困难)；

3. 又敦促这些国家充分利用“南南”合作方式，以确保本区域内现有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得到最好的利用；

4. 呼吁国际社会，包括国际组织、双边机构、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民间团体，大幅度增加支持力度，以便满足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在人口与发展方面的紧迫需要，并作为临时措施，向目前面临严重经济危机的国家的社会部门提供更多的资源，包括扶贫资源；

5. 要求执行秘书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系统其它有关组织合作：

(a) 支持人口基金为落实资金所作的努力，以实现《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的国际间商定的目标；

(b) 根据高级会议所提出的主要未来行动建议，采取适当的步骤调整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人口与可持续发展方案，以便向本区域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对付它们所面临的挑战并满足它们为有效和协调地落实主要未来行动建议加强国家能力的需要；

(c) 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定于 2002 年举行的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会议提出报告。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4 月 22 日

54/5. 国际老人年：争取实现为所有年龄层次的社会⁵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联大 1992 年 10 月 16 日第 47/5 号决议“老龄问题宣言”，其中联大决定将 1999 年定为国际老人年，并特别敦促国际社会促进就老龄化问题开展区域内部和区域间合作以及为这方面的方案和项目交流资源，其中包括毕生健康的老年化，创收和富有活力的新的老龄形式，

又回顾联大第 50/141 号决议“国际老人年”，其中联大邀请各区域委员会念及老人年的目标，在其现行任务规定范围内，于 1998 年和 1999 年召开区域会议以庆祝老人年，并拟订二十一世纪老龄问题行动计划，

⁴ 见前文第 194 段。

⁵ 见前文第 207 段。